酒泉市龙腾路幼儿园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u>jqzfcg202507180020</u>

采购包名: 酒泉市龙腾路幼儿园设施设备采

购项目(五包)

采购单位: 酒泉市龙腾路幼儿园

代理机构: 甘肃鑫亿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63
第五章	采购内容	.7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96
第七章	其他内容	123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_ 酒泉市龙腾路幼儿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08-11 09:30(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_jqzfcg202507180020

项目名称: 酒泉市龙腾路幼儿园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 388113.80 元

大写:人民币 叁拾捌万捌仟壹佰壹拾叁元捌角

有,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388113.80 元。

采购需求: _对酒泉市龙腾路幼儿园配套设施设备采购项目进行招标。其中: 五包: 安全保障及生活设备采购,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_______(详见第五章)

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 2. 申请人资格: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件) ; (2)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近期无 行资信证明); (3)投标人须提供2025年任意一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 完税证或纳税证明;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段 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交章的纳税申报表); (4)投标人须提供2025年任 <u>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保(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u> 失业保险)的相关证明文件(缴纳社保 的相关证明文件是指:社保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文件或社保教理 ▶单或单位参加社会保险参保证明等)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提供 声明函); (6)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 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 权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credit.gansu.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 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credit.gansu.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 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在"信用中 国"网站、中国政府不购网、"信用甘肃"网站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截图或信用报告;如相关失信记录 已失效,投标人还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甘财采【2022】16号)文件规定,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中小企业提 供的,各级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预留方式为采购包预留,预留比例为100%。 本项目五包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__《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5. 其他要求: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7月21日00时00分 至 2025年08月10日23时59分

地点: "<u>酒泉市</u>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http://www.ggzy.jypt.com.cn/</u>)"

方式: 登录"<u>酒泉市</u>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http://www.ggzy.jvpt.com.cn/</u>)",免费获取采购文件。

采购公告、采购文件澄清或更正在<u>酒泉市</u>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http://www.ggzy.jypt.com.cn/</u>)发布,请供应商在投标期间适时自行下载查阅。若未能及时下载查阅,所产生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 _2025-08-11 09:30:00 (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提交地点: <u>酒泉市</u>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u>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qs/bidder-log</u> in)

开标地点: 本项目通过"酒泉市电子开评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可在单位通过网络在"酒泉市电子开评标系统"线上递交。

投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交易(响应文件提交方式详见其它补充事宜)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_5_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u>http://www.ccgp-gansu.gov.cn/</u>)和<u>酒泉市</u>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http://www.ggzyjypt.com.cn/</u>)同时发布。
- 2.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供应商需自行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 Windows10、window11(推荐),浏览器: Microsoft Edge、360安全浏览器(推荐)、谷歌, 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
- (2)响应文件上传环节:进入本次项目投标界区据。点击上传按钮,根据采购文件中要求的上传时间上传响应文件;上传文件过程中,请供应商耐心等待,直至出现文件上传成功提示后,方可点估确定按钮,如果提前点击确定按钮,很可能导致响应文件上传不成功;响应文件上传完成以后,点面提交按钮提交水次响应文件;之后点击上传文件回执单查看按钮,查看文件回执单,供应商可打印或指照留存;响应文件上传结束后,验证响应文件解密环境,为开标时解密文件做准备

投标工具请在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下载政府采购制作工具进行安装即可。

- 3. 本项目响应文件制作及开评标使用"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及"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具体操作详见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yjvpt.com.cn/)和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cyi.vip/)"下载中心"的《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
 - 4. 投标 CA 数字证书办理方式:
- (1) 网上办理: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 网上注册申请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由操作人员顺丰邮寄。
- (2) 现场办理: 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158号昌运大厦12楼12D 办锁、 技术联系方式: 电话: 4006131390 QQ 群: 5491 92375

七、对本次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_ 酒泉市龙腾路幼儿园_

地 址: _ 酒泉市肃州区龙腾路27号

联系人: 工辉儒

联系方式: _13109475235_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甘肃鑫亿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肃省酒泉市肃州区紫瑞苑小区19号楼1-4号门店

联系人: 雷涛

联系方式: _177458775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雷涛

电话: _17745877555_

传真: __

邮 箱: __

2025年07月20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特别说明】

- 1、投标文件须知前附表是针对《投标文件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应以前附表所述内容为准。
- 2、补充和修改的序号均对应、续接《投标文件须知》中的序号。
- 3、本文所示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1	项目概况		
1. 1. 1	采购项目名称	酒泉市龙腾路幼儿园设施设备采购项目(五包)	
1.1.2	采购人	名称: <u>酒泉市龙腾路幼儿园</u> 地址: <u>酒泉市肃州区龙腾路27号</u> 联系人: <u>王辉儒</u> 电话: <u>13109475235</u>	
1. 1. 3	采购预算	金额: Y_388113_80 /	
1. 1. 4	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 : 甘肃鑫化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肃华西泉市肃州区紫瑞苑 (区 19 号楼 1-4号门店 联系人: 電海 中话: 1774 587,7555	
1. 1. 5	采购方式	_公开招标_	
1. 1. 6	评标方法	<u>综合评分法</u>	
1. 2. 1	资全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	
1. 3. 1	采购内容	对酒泉市龙腾路幼儿园配套设施设备采购项目进行招标。其中:五包:安全保 障及生活设备采购。	
1. 3. 2	采购进口产品(具体 日期以双方签订的 合同约定为准)		
1. 3. 3	采购类型	通用货物类	
1. 3. 4	交货时间	<u>合同签定后,按照采购人的要求,15日内完成项目的实施(供货、安装、调证及验收工作)。</u>	
1. 3. 5	交货地点		

	T			
1. 3. 6	质量标准	_符合现行国家级行业标准,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1. 4. 1	投标人资格审查方 式	资格后审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 标	不接受		
1. 4. 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 其他情形	是否补充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条款 有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 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 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 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 9	标前答疑会	_ <u>不组织</u>		
1. 10	分包履行合同			
1. 10.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时间: 预备会召开前 / 日 形式: _/_ 形式: 通过世界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 酒泉 市_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发出。 详见《招表交件》评标办法。		
1. 10. 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 会前提出问题			
1. 10. 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 的形式			
1. 11. 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 11. 4	偏差	允许 采购人关于其他缺漏、技术偏差的规定: <u>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u> 【说明】此项中对偏差的规定,采购人可自行选用。		
1. 12. 1	踏勘现场	_不组织_		
1. 13. 1	强制性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本项目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强制采购。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相应认证证书的,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2. 1.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 他资料	有: _与本项目相关的澄清、更正、修改等文件均是招标文件的构成部分。_		

2. 2. 1	采购人修改、澄 清、更正招标文件 时间	时间: <u>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u> 形式: (1) 招标文件内容有实质性修改的,重新编制招标文件上传开评标系统; (2) 招标文件内容无实质性修改的,编制招标文件补充修改文件,作为招标文件 的有效组成部分,上传开评标系统。
2. 3. 1	招标文件的质疑 (采购过程、评 结果的质疑)	(一)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招标文件可以要求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本项目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二)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三)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 医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遗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分标、第2.分3、具体、即确的对数。项内与像领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据: 6、提出质疑的产期。 (四)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别的7个工作日内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可益氯、多人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近) 聚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别的7个工作日内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可益氯、多人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近) 质疑、投诉与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投诉人为授权委托人的应该出具针对本质疑、投诉事项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必须为本公司的在职人员,提供近期连续六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原件各查)。(六)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名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七)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u>封面</u>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 授权委托书
		三、开标一览表
		四、资格审查资料
		4.1 公司营业执照
		4.2 财务状况
		4.3 依法纳税
		4.4 缴纳社保证明资料
		4.5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 1. 1	投标文件构成	4.6 网站查询
		4.7 中小企业声明函
		五、分项报价表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七、商务部分资料
		八、技术部分资料
		九、售后服务承诺
		十、政策性支持
		10.1 中小企业声明版 伊 沙
		10.2 支持逐渐,加速明函
		10.3 支持收战企业发展趋明函
		十一、其他资料
		3.2.2.1 本项目投标币种为: 人民币(元)
		3.2.2.2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 (完成本项目) …的总报价, 【投标报价应包括:
		设备的价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
		保险、增值税费、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
3. 2. 1	本项目投标报价	有关费用】。
		3.2.2.3 注意: 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即投标人的报价必须为确定
		的,不得是可调整的价格或者附带条件的价格,否则其投标将被否绝。
		本项目提供报价模板。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分项报价清单进行报价。
		不为自龙风水风灰吹。 "我这种人以流涌神人门"和为"为水川"的干龙门,从川。
3. 2.4	最高投标限价	有,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u>388113.80</u> 元。
	/	
		_1.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包段的所有费用。 2. 投标人的报价明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	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
3. 2. 5		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
	求	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
		<u>理。</u>
3. 3. 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u>60</u> 日(日历天)

3.5 资格审查资料		1.公司营业执照: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件); 2.财务状况: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近期开户行资信证明; 3.依法纳税:投标人须提供2025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是指: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或纳税证明;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段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 4.缴纳社保证明资料:投标人须提供2025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保(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的相关证明文件(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文件是指:社保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文件或社保缴费单或单位参加社会保险参保证明等); 5.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网站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甘肃"网站信用查询; 7.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6. 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3. 7. 1	开标方式	在线开标+现场开标
3. 7. 2	投标方式	电子标书+纸质标书 说明: 1.本次采购采用不见面网上开标,开标时仅需 在线递交电子标书,无需选交近质版投标文件至开标现场。 2.中标供应商须在 中标公告发布质之个证 (本) 数将与递交的电子标书一致的投标文件(纸质版2 份,电子版 (342) 似形式)邮寄至代理机构。
3. 7. 5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 投标人须接照《政府采购项目金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下载路径: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进行操作)(2)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http://www.eifaowja.yipv.downCenter/downCenterPage"网站下载的最新版本的《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生成的三种电子投标文件(.tbjy格式文件为备用投标文件,mtbjy格式为投标文件,czr格式文件为存证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tbjy和.mtbjy格式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或开标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3) 投标文件所附投标人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
4. 2. 1	投标截止时间	_2025-08-11 09:30:00_
4.2.2 投标文件的递交点		_酒泉市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 ejiaoyi-jqs/bidder-login)_

4. 2. 3	电子投标文件 递交方式	1. 在线递交 (1) 投标人可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mtbjy)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_24_小时内上传			
4. 2. 4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1 在线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_本项目通过[1]酒,市电子开评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 标现场,可在单类通过"特势在《循泉市电子开评标系统"线上递交。			
		是否唱标、是证 主持人按下加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干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应当由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查验投标人身份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身份检查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在线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6)完成第(4)或第(5)项后,进行唱标,设有最高限价的,公布最高限价; (7)投标人确认投标标价及内容; (8)开标结束。			
6. 1. 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成员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6. 3. 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 标候选人的人数	授权评委会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6.3.3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 依据 处理原则 理。		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 办法》(财政部87号令)第三十一条处理。			

6. 3. 4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对列入最新一期节能清单(非强制类)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加分,每项加 <u>0</u> 分,最高加 <u>0</u> 。		
6. 3. 5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对列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清单(非强制类)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加分,每项加 <u>0</u> 分,最高加 <u>0</u> 。		
6. 3. 6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或监狱企业视同 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批发业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各级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		
6.3.7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 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根据《关于印发 > 政府采户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 [2020]46号)、《财政部章 光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0)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定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知除比例后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事党政策。		
7.1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1) 甘肃政府采购网(网址 : _http://www.ccgp-gansu.gov.cn/_) (2) _酒泉市_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 : _http://www.ggzyjypt.com.cn/_) (3) 公示期限: _1_工作日		
7. 6. 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 投标	_是_,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	<u>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u> 收费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 9.1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收费标准:参考财政部、国家计委、国家物价局(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文件、(2015)299号文件规定,经双方约定本项目(五包)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为 ¥4657.00元,由中标人支付,请各投标人报价时将此费用考虑在内。 2. 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3. 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出具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			

12. 1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12. 2	其它	投标文件须使用交易通投标文件制作工具V3.0.0.8以上版本制作 请务必提前安装电子开评标助手,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上传文件前进行环境检测! 1.为保证不见面开标的正常进行,各投标人须在开标会议前做好网络和电子设备的调试,因各投标人自身的原因导致无法正常开标的,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本次不见面开标以及投标文件制作的流程详见: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中的《酒泉不见面标操作手册及视频讲解》、《政府采购电子招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 2.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文件规定,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中小企业提供的,各级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预留方式为采购包预留,预留比例为100%。本项目五包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提示采购人】如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文件中增加否决性条款的,采购人应当重新编写本章节内容,将新增否决性条款摘要列入本章节,并发布新的完整的《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否则,增加的否决性条款无效。

【提示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本章节是本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补充文件等)中涉及的所有否决性条款的摘要,否决性条款包括:不予受理、无效标、否决性条款。除出现以下情形外,投标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否决处理。招标文件中有关否决性条款的阐述与本章节不一致的,以本章节内容为准。

(一) 开标阶段不予受理的情形

- 1. 第一章招标公告或者投标邀请书中/5.3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4.1.1 电子招标投标的密封和标记要求/(2)投标人未按规未按本款第(1)点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3)未按本款第(1)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 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4.2.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本项目为电子招标,如需提供纸质标书,纸质标书为备查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
 - 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4.2.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6.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5.2.6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设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在招标文件4.2.1"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上传交达的,
 - (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了加密,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
 - (3)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不符合程标文件第3.7.5项要求或无法读取导入的。
 - 7. 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 8. 投标人修改或补充的投标文件不可受理的情形

__无__

(二)资格审查阶段有关 殳标被否决的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第3.5项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未按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采购人修改或补充的无效标情形:

无

(三) 评标阶段有关投标被否决的情形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1.1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 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 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 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3.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相应产品,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 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3.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产品的,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相应有效认证证书,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 6.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7. 第三章评标方法/2. 评审标准 2. 1计算机自动清标(2)由计算机针对以上清标信息内容进行清标,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是否否决投标。
- 8.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三)2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9.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10.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介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 11.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重/3.1.4初步评审中评审原则标注为"重要指标",均为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有负偏离的、属于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 12. 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 13. 投标人修改或补充投标被否决的情形:

__无__

三、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采购项目名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甘肃省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采购招标。

- 1.1.2 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采购预算: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采购形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采购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6 评标方法: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质量标准
- 1.3.1 采购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采购进口产品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
- 1.3.3 采购类型: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 采购类型: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5 交货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6 交货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7 质量标准: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已通过资格预审的不再要求。

未通过资格预审的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3.5款的规定。

-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 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无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标前答疑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标前答疑会的,应当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召开。

1.10 分包

-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材料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材料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响应和偏差

- 1.11.1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
-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相关服务计划等内容应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 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定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1.11.6 如采购人对投标报价的钟漏项和支术偏差有其他要求规定的,由采购人自行填写。

1.12 现场踏勘

- 1.1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路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 1.12.2 投标人 对助 以 切发生的费用自理。
 - 1.12.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12.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3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内容

- 1.13.1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2 信息安全认证: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供货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 2.1.2 采购人根据本章第1.9款、第2.2款和第2.3款在甘肃政府采购网(<u>http://www.ccgp-gansu.gov.cn/</u>)和_<u>酒泉市</u>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http://www.ggzy.jypt.com.cn/</u>)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1.3 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均以甘肃政府采购网(<u>http://www.ccgp-gansu.gov.cn/</u>)和<u>酒</u>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http://www.ggzy.jypt.com.cn/</u>)发布的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 2.1.4 采购人对评标方法、评审项目等重要评审内容作何种变更,都要重新制作电子招标文件,无论对采购预算作出何种变更,都要重新制作送审采购预算文件,同时发布补遗文件进行说明以保证各投标人都能重新下载最新的电子招标文件和采购预算文件用于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2.2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2.1采购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2.1项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公开发布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按照法定时限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2 投标人应在截标时间前随时登陆甘肃政府采购网(<u>nttp://www.ccgp-gansu.gov.cn/</u>)和<u>酒泉市</u>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http://www.ggzvjvpt.com.cn/</u>),查看由有关基项自报标文件的澄清、补充内容。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质疑

- 2.3.1 招标文件的质疑(采购过程、评标结果的质疑
- (一)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或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证机构提出质疑。

招标文件可以要求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二)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 (三)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 (四)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五)质疑、投诉书应当署名。 质疑、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 质疑、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质疑、投诉人为授权委托人的应该出具针对本质疑、投诉事项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必须为本公司的在职人员,提供近期连续六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六)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招标文件公示期截止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 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七)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3.2质疑提起人是法人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质疑提起人是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的,应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质疑提起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质疑有关材料是外文的,质疑提起人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 2.3.3质疑函应当包含下列内容:
 - (1)有明确的质疑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有明确的质疑对象;
 - (3) 署有联系人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
 - (4)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材料。
 - 2.3.4质疑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予受理:
 - (1)质疑申请不符合上述2.3.1-2.3.3规定的;
 - (2)超过质疑提出时效的;
 - (3)已经作出质疑答复、质疑提起人无新的事实证据,又就同一问题提出质疑的;
 - (4)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 2.3.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的后处工作日内作出参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封面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2.2 授权委托书
- 三、开标一览表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4.1 公司营业执照
- 4.2 财务状况
- 4.3 依法纳税
- 4.4 缴纳社保证明资料
- 4.5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6 网站查询
- 4.7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五、分项报价表
-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 七、商务部分资料
- 八、技术部分资料
- 九、售后服务承诺
- 十、政策性支持
- 10.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0.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 10.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十一、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1.1项。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2.1项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2.2.4 产品分类比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设计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2 .4项中载明。
 -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2.5项。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3.1项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60天(日历天)。
-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 设示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设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5 资格审查资料
 - 3.6 备选投标方案
 -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6.1项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 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7.1 开标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7.2 投标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7.3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7.4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3.7.6于采购人的承诺。

- 3.7.5 电子招标投标的文件编制要求:
- (1)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人须按照/的相关规定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具体操作方法和步骤详见《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

(下载路径: <u>酒泉市</u>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http://www.ggzyjypt.com.cn/</u>)、<u>http://www.ejiaoyi.vip/downCenter/Page</u>)。

- (2)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 "<u>http://www.e.jiaoyi.vip/downCenter/downCenterPage</u>" 网站下载的最新版本的《甘肃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辑工具》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投标人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1.1 电子招标投标的密封和标记要求
- (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未按规未按本款第(1) 点规定生成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3)如需投标人在开标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电子投标文件密封标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凸时间前途交投标文件
-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现场递交
- (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以前预表。
- (2) 采购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算证。
- (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于以拒收。
- 4.2.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

- (1) 网上递交网址为: _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qs/bidder-login_,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
 - (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并打印"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
 - (3)逾期送达的没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现场递交.

- (1)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
- 4.2.4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是否退还,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投标文件内容修改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在线开标的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在<u>酒泉市</u>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u>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qs/bidder-login</u>)进行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需要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自愿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5.1.2 现场开标的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 5.2.1 采购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5.2.2 采购人应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
- 5.2.3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变量。 (4)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变量。 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5) 在线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 (6) 完成第(4) 或第(5) 项后,工作人员开启"开标》览表",进行唱标,设有最高限价的,公布最高限价;
 - (7) 投标人确认投标标价及内容;
 - (8)开标结束。
- 5.2.4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设示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 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人签到后未参加开标或对开标结果未进行及时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5.2.5 电子开标的应急指流. 电子开标如因下列原因,导致电子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可在行业主管部门和监标人(如有)的监督下,由采购人中止本次开标或开启提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
 - (1) 网络原因、导致开标中断的;
 - (2)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3)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4)出现断电事故:
 - (5) 系统环境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6)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评标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形。
 - 5.2.6 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在招标文件4.2.1"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上传/送达的;
- (2) 电子招标投标项目,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了加密,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
- (3)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第3.7.5项要求或无法读取导入的。

5.2.7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开标结束后投标人不足3家的,本项目流标。

5.3 开标质疑

- 5.3.1 投标人对开标有质疑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或者电子开标会中在线提出。采购人或招标机构将当场作出答复 ,并制作记录。
- 5.3.2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 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 ,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 表。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五)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六)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40
 - (七)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者关注的中从事迅法分为直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八)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机会 擅离职命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 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较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3.3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3.4 非强制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3.5 政府采购优先环境标志产品采购: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3.6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3.7 支持监狱企业: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3.8 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3.9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结果公示

第22页 共123页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的除外)。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7.2 评标结果质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3.1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 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 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 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7 签订合同

- 7.7.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000年和监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资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 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 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 行。

8.5 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9. 代理服务费

9.1 招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关于放开建设项目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 [2015]299 号),放开现行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 5 项建设项目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具体包括政府投资和政府委托的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工程勘察设计、招标代理、工程监理、环境影响咨询服务收费。

10. 招标文件知识产权及解释权

- 10.1 招标文件及其所有附件的知识产权均归属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外泄,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投标人侵权的法律责任。
 - 10.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重要说明

电子招标文件中"评审项目"页签的评审内容应与本前附表内容一致,如有不同或者矛盾之处,应以电子招标文件"评审项目"内容为准。如招标文件中写明的评审内容,如果未体现在电子招标文件"评审项目"页签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权不予评审。

资格审查

本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评标过程

由评委委员会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按评标标准和程序进行评审;待全部评审工作结束,评标委员会应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电子签名签章确认评审结果后,即产生最终的评标结果。

评标办法前附表

1. 评标方法

资格宙杏

本次评标采用<u>综合评分法</u>。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3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イ担め

贠 伶甲 住		黎 上任 日 多	
评审环节	序号	深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2月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件)
	2	财务状况⁶³	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 近期开户行资信证明
	3	依法纳税	投标人须提供2025年任意一个月依 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缴纳税收 的证明文件是指:税收电子转账专 用完税证或纳税证明;如投标人在 规定的时间段内没有发生业务的, 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 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 表)
资格审查	4	缴纳社保证明资料	投标人须提供2025年任意一个月依 法缴纳社保(基本养老保险、基本 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 险、失业保险)的相关证明文件 (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文件是指:社 保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 证明文件或社保缴费单或单位参加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等)
	5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 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网站查询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甘肃"网站信用查询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政策性优惠设置

评审环节	标准
政策优惠认定	无

初步评审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签字、签章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法定代表人 或被授权代表签字、签章处签字、 投标人单位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的
	2	内容完整性	《投标文件》填写工整,字迹或数 据清晰可以辨认的
符合性审查	3	内容真实性	《投标文件》内容真实,未提供虚 假证明文件、虚假技术参数的
	4	报价响应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未超出项目采购 预算, 采购人能支付的
	5	其他	《投标文件》中不存在采购人不能 够接受的条件或其他法律、法规和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的

详细评审(_70分_)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标准	分值
商务标	1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司类项目业绩,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同类项目业绩证明资料以中标通知书或分同原作的 石等作加盖设标人公章为准。	3
	2	及标、或所投产品的 生产 、多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的、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3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3
	3	技标人或生产厂家为所投产品购买了产品产品质量保险、产品质任保险、公众责任保险 雇主责任保险的,每提供一种保险,最多得4分。提供购买保险的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保险单。环境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4
. 47	1	技术参数响应: 投标人每提供一份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的,得1分,最多16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16
	2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方案内容非常完整、严密,能针对项目特点合理安排,且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非常到位,提供具体可行、针对性强的实施方案,资源配置完全满足实施期限要求,组织机构完善得12分;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内容较完整、严密、能针对项目特点合理安排,且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较为到位,提供具体可行、针对性较强的实施方案,资源配置能满足实施期限要求,组织机构配备较为完善得8分;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内容一般、能针对项目特点合理安排,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到位,具体措施一般,资源配置基本满足实施期限要求,组织机构基本完善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12
	3	供货方案: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供货方案,明确货物安装、调试、运行、质保,售后等方案内容,供货方案内容完整、可实施性完全满足得10分;供货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实施性基本满足得6分;供货方案内容不完整、可实施性差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10

4	投标人针对项目设备、安装、运行等质量的关键环节,提供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包含但不限于针对质量目标、质量控制、质量保障措施、质量承诺等,符合项目需求,切实可行,针对强、重点突出得10分,质量保证措施及实施方案比较符合项目需求、可行性较强、重点比较突出得6分;提供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3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10
5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和运维保障方案,方案内容须包括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流程、组织机构及人员和设备管理、验收方案等,评标委员会根据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并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情况予以打分。方案内容详细完整、表述清晰、实用性强、计划 安排各阶段工作划分与衔接明确的得7分;方案内容较详细完整、表述较清晰、实用性一般、计划安排各阶段工作划分与衔接较明确的4分; 方案内容简略、表述不完整或有遗漏、实用性差、计划安排各阶段工作划分与衔接不明确的2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7
6	培训方案: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培训方案,明确培训内容、课程安排、培训方式、培训教材等内容,以上内容全部响应且内容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培训方案能基本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3分;培训方案内容有缺陷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5

其他评审(<u>无此环节</u>分)

评审环节 序号		序号	评审标准	分值			
金属在各名							
价格评审(·	价格分总分: <u>30分</u>)		横				
序号	内容		规则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	评标基准价确定的	历式	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3	报价得分		价格分总分: 3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报价总分				

2. 评审标准

2.1 计算机自动清标

- (1)投标文件信息检查:检查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电脑的芯片、硬盘和网卡序列号是否存在全部一致情况。
- (2) 若存在全部一致的情况,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之间存在串标的情形,相关投标将被否决。

2.2 初步评审标准

2.2.1 初步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 详细评审标准

2.3.1 详细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2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 3.1.4初步评审中评审原则标注为"重要指标"的,均为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有负偏离的、属于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2. 3. 4(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 3. 4(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3.4(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C.
- (4) 按本章第2. 3. 4(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量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
- 3.2.3 供应商得分=A+B+C+D。
-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工 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分型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经评审的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财 政 部 文件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库[2020]46号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港河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资额如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 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 政策:

-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

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行费或者收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 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 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1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

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程本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资本资本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资本资本资本资本资本资本的,证据对价格。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

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 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 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 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

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本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仪成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 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 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分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程度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第关规定设置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 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

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同时废止。

附: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面向中小企业预备预算执行情况公告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米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 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u> 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 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 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工程的元¹,属于<u>(中型企业、</u>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米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 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u> <u>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u>(单位名称)</u>××**年面向中小企业 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单位)××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如下:

本部门(单位)××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万元,占××%。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工	平的金额	合同链接		
	(填写集中采 <u>炒</u> 目录以内或 者采以上的采购 <u>项</u> 目)	(填写 采购项) 上	(精确到万元)	(填写合同 在中国政公司 的网址,合同 中户 有关 位意向协议)		
	•••	•••				

部门(单位)名称:

日期:



信息公开选项: 主动公开

抄送: 军委后勤保障部采购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公 安部警用装备采购中心、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海关总 署物资装备采购中心、国家税务总局集中采购中心、中央国家 机关政府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财政部各地监管 局。

财政部办公厅

2020年12月23日印发



财政部文件

财库〔2017〕141号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 (2017) 141 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寒入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建疾入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一)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 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 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

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 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保企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 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 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2017年10月1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司法部

财库〔2014〕68号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 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型,对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高人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来等企业(以下)的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对政资金被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号)文件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

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是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是应当在各个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和超政府采购工作中,应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是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2014年6月10日



甘肃省财政厅文件

甘财采 [2022] 16号

甘肃省财政厅众于进一爱加大政府采购 支持中心企业力度的通知

各市(州)财政局, 兰州新区财政局, 各县(市、区)财政局, 省委各部门、省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办公室(厅):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贯彻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的通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精神,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效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现结合我省实际,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各级预算单位要切实履行政府采购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规范资格条件设置,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做好采购项目需求调查的基础上,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自成资产。在资实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鼓励中小企业分份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合成资产。在资实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鼓励中小企业发展发展。

二、切实加快政府采购预算执行

各级预算单位要结合批复的采购预算,综合考虑部门内部规定、公共资源交易场地安排等因素,合理制定采购计划,加快采购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施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让更多的供应商提前了解采购信息,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升采购绩效。从2022年起,各级预算单位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意向公开专区公

开采购意向,有条件的采购人,还可在其部门门户网站同步公开本部门、本系统的采购意向。

三、着力提高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幅度

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 6%—10%提高至 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 2%—3%提高至 4%—6%。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 3%—5%执行。同时,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在规定的价格存除优惠幅度内,充分结合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市场竞争状况。因素,多点选择价格扣除比例,提高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产品,

四、全面执行预留份额规定

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各级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各级财政部门对预算单位报送的采购计划,要严格审核预留份额

的相关情况,按照公平公正、促进竞争、讲求绩效的原则,引导鼓励预算单位预留更多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

五、不断规范保证金收取,强化履约执行

为切实减轻企业资金负担,降低供应商交易成本,激发政府采购市场主体活力,全省政府采购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各级预算单位要综合考虑供应商资信情况、市场供需关系等因素选择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的,应当在合同金额 10%以下灵活选择收取比例。政府采购合同应当明确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将资金对价各级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存款调等为每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六、积极开展中小企业合同融资业务

持续加大"政采贷"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充分利用财政部门搭建的"政采贷"融资平台,吸纳更多的金融机构入驻,引导并鼓励平台金融机构对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切实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各级财政部门要主动对接当地金融机构,充分了解当地开展"政采贷"业务存在的问题和障碍,积极争取金融机构对参与政府采购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

七、严格执行中小企业声明函制度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仅需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即可享受相关扶持政策,各级预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不得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投标供应商需对《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开。

八、持续加强监督管理

各级预算单位要认真覆水或全体责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某实施类例和文件规定执行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各级财政部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强化监督检查,畅通供应商投诉、举报渠道,依法依规做好投诉、举报处理工作,切实维护政府采购领域各类主体的合法权益。

本通知自2022年7月1日起执行。





抄送: 省纪委监委派驻省财政厅纪检监察组。

公开属性: 主动公开

甘肃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6月22日印发

共印100份



酒泉市财政局文件

酒采办〔2023〕10号

关于深入开展洒泉市政府采购线上合同 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市委各部门,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县(市、区) 财政局,相关金融机构,各代理机构,相关供应商: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精神,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就进一步深入推广我市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定义

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的供应商, 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金融机构以供应商信用审查和政府采购合同信誉为基础,按便捷贷款程序和优惠利率,为 其发放无财产抵押或担保机构担保贷款的一种融资模式。

二、基本原则

- (一)财政引导、银企自愿。市财政局对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进行政策引导,银行自主决定是否提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以及贷款额度,供应商自主决定是否选择参加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并自由选择合作银行。
- (二)市场主导、风险道扫。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主导作用,任何单位、个人不得干预金融机构与供应商之间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银企及产户行某担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业务风险,市财政局不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三、融资业务模式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采取线上融资模式,以甘肃省政府采购网"甘肃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为依托,实现全流程线上融资。

四、融资基本流程

(一)融资申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 凭 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 资申请。

- (二)融资审核。金融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融资信息在线审查, 决定是否为其提供融资,做好预授信。双方达成融资意向后签订 融资协议,确定融资成交信息并约定融资回款账户,金融机构向 财政部门反馈融资成交信息。
- (三)发放贷款。政府采购合同正式签订(以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公示为准),金融机构对融资回款账户确认无误后,根据融资协议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发放贷款。
- (四)归还贷款。采购人必须将采购资金支付到政府采购融资合同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从是有根据融资协议的约定按时归还贷款。银行按融资协议分定,从融资国款账户中收回贷款。

五、工作要求

- (一)各县(市、区)财政局要做好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 融资的政策引导,为金融机构和供应商之间开展融资业务提供必 要信息,加强供应商诚信体系建设。
- (二)金融机构要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原则下,积极开展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服务。建立绿色通道,配备专门团队,简化审批手续,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任何形式的抵押担保和附加条件,同时,定期统计、汇总、政府采购融资业务办理情况并报送同级财政部门。
 - (三)供应商要真实、完整、准确地向金融机构提供融资审

查所需材料,积极配合金融机构并提醒、协助采购人及时办结政府采购融资业务有关手续和程序,严格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资金。

(四)采购人应提高政治站位,积极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一是应在采购文件中列明政府采购融资指引条款,随采购文件一同发布。二是要积极配合金融机构和供应商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在合同签订、验收付款等方面给予必要支持,不得干预供应商选择金融机构融资,不得无故拖延支付合同资金。三是供应商和贷款银行要及时将政府采购合同作为融资质押的信息告知采购人。采购人要增强警惕等,不得随意以应商虚假游说等因素干扰,从严加强合同付款账户。四是代应商持已经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的银行账户与拟贷款银行账户不一致的情形。为支持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合同成功获得银行贷款,采购人应积极协助供应商及时变更政府采购合同中的供应商银行账户,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支付管理,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回款账户。

(五)采购代理机构应从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立场出发,积极配合做好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工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主动宣传介绍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在采购文件中列明政府采购合同

融资指引条款,明确告知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需要融资时可以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相关工作将列入我局对代理机构监督检查的考核范围。



信息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酒泉市财政局

2023年4月20日印发





兰州银行"政采已贷"业务客户申请操作手册(线上)

♥ 第一步 登陆甘肃政府采购网

(网址: http://www.ccgp-gansu.gov.cn/)或百度甘肃政府采购网点击进入。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_____

使用说明

-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 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 订后使用。
-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 发包主要的签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采	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			
	文	(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	(1	供应商)			
乙方 2 (全称):	(]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 3 (全称)	(]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中华 <i>)</i>	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			
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	等采购文件、	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			
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	「本合同。具体	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2) 采购计划编号:		程序:			
(3) 项目内容:	1 Same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	至人學/组集	元			
品牌:	规格型	·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	填写该产品关	健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注: 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	同有关部门发	支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			
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多	そ全可靠测评的	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	写是否属于新	听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	分类目录》底:	医级品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攻府集中采购	り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	招标 □邀请招	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框架协议 □其他:			
(注, 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一	- 阶段,可选择	择使田该合同文木)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7) 合同是否分包:□是□□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日录》底表写: 4称: 金额:	_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月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口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口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口是 口否 口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
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年月日,完成日期:年月日。
(2) 履约地点: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朱承:□是 □ □ □ □ □ □ □ □ □ □ □ □ □ □ □ □ □ □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口是, <u>(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u>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 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_(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
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
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程序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 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4

	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 -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単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32.4-)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所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JAN T	是少时鄉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The state of the 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電	开户名称	
	2147	开户银行	
	1020021	银行账号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 1.1合同当事人
-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 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Z程存金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含物规定领加里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对价心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了。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 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及了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 允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 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 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

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 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 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 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通行。
 -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方位。
 -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工生的规定。
-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3. 履约保证金

-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 13. 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

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 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间交货和提供和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 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称数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 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为法称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 其他补救措施。
 -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 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 3. 丧失商业信誉; 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

理期限內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內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 16.3 合同的终止
 -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 违约责任。
 -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大)商。涉及各国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业企业依法分包的, 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 分包意内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18.2 任何一万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 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 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 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2**

22. 通知

-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 22.3 本合同一方 含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 22.4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 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 提出异议或作出 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 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 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 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 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 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包装特殊要求
第 7.1 款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 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 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 2(1)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14.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 信息
第二节 第 12. 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 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 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 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 时间及逾期退还 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 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 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 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 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 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 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向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P. B. Z. O. S. Z. TMADZL. W. S. Z. B. M. A. Z. B. M. Z. B. M. A. Z. B. Z. B. M. A. Z. B. Z. B. M. A. Z. B. Z. B. M. A. Z. B. Z. B. M. A. Z. B. M. A. Z. B. Z. B. M. A. Z. B. Z

第五章 采购内容

一、项目名称

酒泉市龙腾路幼儿园配套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二、项目标段名称

酒泉市龙腾路幼儿园配套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五包)

三、采购预算

本项目五包采购预算: 388113.80元。

四、采购内容

对酒泉市龙腾路幼儿园配套设施设备采购项目五包:《安全保障及生活设备进行采购。具体内容详如下:

五包:安全保障及生活设备采购,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単位	数量	备注
(-)	生活电器				
1	消毒柜	 (1) 消毒方式: 上层臭氧+发热管烘干, 下层 125℃ (2) 消毒温度: 125℃ (3) 消毒时间: 15min 	台	8	

	(4) 容积: ≥210L (5) 消毒星级: 2 级消毒柜			
	(6)额定功率(w): ≥1100W			
	(7)上下层独立:支持 (8)面板材质:钢化玻璃			
	(9) 电源: 220v~50H			
	(10) 产品净重:23.3 (kg)			
	(11) 尺寸. 515x455x1330mm			
	1. 额定升数: ≥60L			
	2. 额足功率: ≥2200₩			
	3 能效: 1 级			
	4. 产品样式:圆柱体			
l cc	5. 对温度精确控制,采用高性能的温敏电阻 4. 突时采集热水器内部温度。			
2 电热水器	6. 热水器特有特护隔热棉,完美封阻发热管 4. 2 界的接触,降低热量流失,迅速加热又不耗热能。三	台	11	
	级断开保护防止漏电,具有调温,恒温,防干菜,防超高温,饭漏电等多项功能,使用户在使用过程			
\cdot	中安全更有保障。			
	7. 电热水器采用集束发热管强化加热,同时机体采用中华恒混装置,使冷水有序进入,并与中间部位			
	的热水器全面预混,强制换热,有效抑制水垢和潜在的危险。多层加密保温技术,节能省电采用一体			
	发泡保温技术,节能更省电。热水器内胆采用金圭搪瓷工艺,具有抗菌,超强防垢,超长寿命。			

3	饮水机	功率: 3kw、 电源 22v、 水胆容量: 26L、 开水 30L\时, 温水 150L\订 2 温 1 开饮水机 尺寸: 90*42*149cm	台	1	
(=)	保健室器械				
1	器械柜	(1) 柜本框架:采用模具成型的专用铝合金方管制作,通过 ABS 专用连接件组装而成,保证连接牢固。前立柱、前横梁外径为 27mm×36mm(误差≤±1mm),后立柱、后横梁外径为 36mm×36mm(误差≤±1mm),后立柱、后横梁外径为 36mm×36mm(误差≤±1mm),后立柱、后横梁外径为 36mm×36mm(误差≤±1mm),后立柱、后横梁外径为 36mm×36mm(误差≤±1mm),后立柱、后横梁外径为 36mm×36mm(误差≤±1mm),后立柱、后横梁外径为 36mm×36mm(误差≤±1mm),后立柱、后横梁外径为 36mm×36mm(误差≤±1mm),后立柱、石炭动现象,不发生脱落。铝合金型材表面需经静电粉沫喷涂处理,整体耐腐健、防火、防潮、稳固耐用。 (2) 柜体衬板:厚度 16mm 三聚氰胺贴面制在基。 (3) 柜门:上部为专用木框对开玻璃门,下部为对开木门,银合金拉手。 (4) 隔板:上柜设置 2 块活动隔板,下柜设置 1 块活动隔板。隔板所用的板材与柜体板材相同,厚度不小于 16mm。	架	1	
2	医药箱	酒精、碘伏、纱布、创可贴、橡皮膏、棉签、手术剪等全套配置	个	1	
3	电子体重身高 仪	身高测试范围: 76-203 厘米 体重测试范围: 0.2Kg-200kg	台	1	
4	儿童视力灯箱	规格: 高 90cm*宽 30cm 测量距离 5 米, LED 光源	个	1	
5	血压计	臂式电子血压计 语音播报 大屏显示	个	1	

	1				
6	听诊器	单用听诊器	个	1	
7	红外线额温枪	非接触式 重量 131g	个	10	
8	体温计	玻璃体温计, 宽体带刻度	个	20	
9	消毒车/消毒灯	消毒灯规格: 配各 2 根 ±30W 灯管 消毒车规格 100mm *34mm *30mm	套	1	
10	儿童检查床	规格: 155mm*60mm*65mm 1.床垫厚 4cm, 高弹柔软舒适针织棉 2. 床腿 4*4, 床架 2*4, 用料 0.8mm	张	1	
(三)	微型消防站	一种人在身			
1	消防战斗服	蓝色款,包含(头盔、衣服、裤子、腰带、战争靴)服装含阻燃层,防水层,隔热层、衬里共4层	套	6	
2	消防水带	国标、橡塑衬里、CCCF 认证。消防备案。规格: 100 米/盘	盘	6	
3	消防水枪、接扣	材质喷塑, 规格: 口径 65mm, 高度 255mm, 接扣型号: 1005, 材质喷塑, 规格: 口径 65mm 高度 150mm	副	6	
4	逃生绳	12mm 阻燃含钢丝芯采用尼龙高强纤维,内芯为航空软钢丝、双吊环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	根	2	
5	逃生面罩	通过 IS09001 认证、3C 认证、CE 认证,防毒、防火、防烟。硅胶材质无异味,阻燃抗高温	个	6	
6	疏散指挥荧光 棒	长度 45CM, 有频闪, 常亮两种方式。电池款	根	6	
7	大功率喊话器	≥240 秒长效录音, 高清喊话, U 盘功能, 20w 大功率, USB 充电, 大容量电池	个	2	

8	强光手电	锂电,可充电,大用量电池,超长使用时间,支持快速充电,大功率,光距可调,具有,远程,广角, 爆闪功能	个	2	
9	警戒带	外壳采用新型环保材料吗、坚固耐用,无异味,不变形。带面采用优质布料具有荧光、反光作用、长度 100m,字迹清晰,颜色醒目	盘	4	
10	灭火器	加厚防爆瓶体,高性能 90%干粉,消防认证,3C 认证,一瓶一码,来源可查,5kg/具。	具	6	
11	对讲机	双 PTT 按键, USB 直充, 洪亮高音质, 大容量电池, 有效距离 10 公里	台	6	
12	反光马甲	耐磨透气, 夜间反光	件	4	
13	锥形桶	三动预防,遇火自动启动,操作简单,使用方便,直接投掷,天火迅速,适用范围广,可灭多种火灾	个	10	
14	消防锹	纸长 99cm,锹面宽 23cm	把	2	
15	消防桶	桶高 22.5cm, 下底长 19cm。上口长 28cm 铁质丰圆形	个	2	
16	灭火毯	优质冷轧板,内部加固加厚,防锈高光漆 80*40*40cm	条	1	
17	手摇报警器	加厚不锈钢,双面旋转,分层存放,坚固耐用。可旋转不锈钢2人组	组	1	
18	微型消防站器 材柜	加厚钢板,强力承重,防腐耐磨,环保喷涂,大容量,层高可调节,1600*1200*400cm厚 1mm	组	1	
19	灭火器	3Kg 水基/个, 消防认证, 3C 认证, 来源可查。	个	2	
20	破拆斧	1. 可完成撬、拧、凿、切割、劈砍等操作,能穿透砖石水泥建筑、金属片等。 2. 破拆斧+起皮器的闭合尺寸约 530mm,延展尺寸约 682mm;破拆斧+破锁拔钉器的闭合尺寸约 530mm,延展尺寸约 682mm。	把	2	

	<u> </u>				
(四)	安保设备				
1	防暴钢叉	190*3*45cm/100 加厚不锈钢杆,直杆式不伸缩,外杆粗 2.5cm	个	2	
2	电警棍	功能:强光、脉冲高压电击,输入电压: DC4.8V-7.2V 镍镉电池或锂电池 照 明: 6V 750mA	个	2	
3	防暴头盔	(PC 材质, 耐冲击)	顶	2	
4	防暴盾牌	规格: 90*50*0.35cm	↑	2	
5	辣椒水	CS 混合刺激剂	瓶	4	
6	抓捕器	不锈钢材质,长度;伸展长度 2.16米,收缩长度 1.35米	↑	2	
7	器杭腰带	自由调节扣,全包边,魔术贴固定,附三角扣肩带	条	2	
8	防刺手套	防割材料、抗酸碱 2/230921MAD2LW9281	双	2	
9	防刺服防护面	防护面积≥0.3 m²	件	2	
10	皮警棍	Ф3.2cm*长 50cm	根	2	
11	安保器材柜	铁皮厚度 1.2MM,尺寸: 1600*1200*400cm	架	1	
12	泊车牌	材质: 不锈钢 尺寸: 50mm*670mm*600mm 分类: 请勿泊车,约 5KG	个	4	

13	防撞石球	石球大小规格 50#, 材质为花岗岩,包含安装运输	个	32	
14	警戒带	材质: 锦纶 宽度: 约 5 公分产品规格·一盒 20 米 30 米 50 米 100 米国标的尺寸	盘	8	
15	伸缩隔离警戒 桩	伸缩隔离带围栏杆, 尺寸: 900mm*320mm,伸缩带长 6m。	个	6	
16	对讲机	频率: 400-470Miz; 功率: 8W/1W 信道数量: 16; 工作电压: 3.7V DC	台	6	
17	木棍	实木粗 3.2cm, 长 2m。	根	10	
18	拒马	1、主管 76mm, 壁厚 2.75mm。 2、副管 50mm, 壁厚 2.5mm。 3、长 300cm, 宽 80cm、高 120cm。 4、每组 4 个转向轮,带刹车。 5、主管、副管防锈处理、喷漆。	米	24	
(五)。	清洁设备	STATE OF THAT I WAS AND A LINE OF THE			
1	洗衣机	滚筒 10 公斤,洗衣机 850*595*595mm	台	2	
2	电动三轮车	免维护铅酸电池、60V 32A、700W、续航 60KM、整车 2740*900*1240MM, 车厢容积 500L。	辆	1	
3	洗刷吸一体机	尺寸: 1200*800*1050 清洁宽度 540mm, 吸水扒宽度 870mm, 锂电池,连续工作时间 3-4h,极限工作效率 3290m/h,电池 容量 24/103(免) 24/100(锂)V/Ah,吸风电机功率 550W,刷盘电机功率 600w,清水箱容量 65L,污水 箱容量 70L,整机重量 114.5(锂)kg,工作尺寸 1200*800*1050mm,刷盘尺寸 540mm,真空度 13KPA, 对地压力 18kg,最小转弯半径 600mm	辆	3	

4	手推割草机	转速 3800 转 功率 5.5 千瓦 汽油壶容量 1.6 升 机油壶容量 0.6 升 草袋容量 70 升 底盘高低调 节 7 个档位 2-8 厘米 割草宽度 51 厘米 重量 39 公斤包装尺寸 83.54.45 厘米。	辆	1	
5	手推保洁车	带天窗及喷雾、70L 加大容量集上, 尺寸: 1035mm*980mm	台	2	
6	电动三轮洒水 车	车辆: 3700*1200*2000mm、电池电压 48v、控制方式手动/遥控、喷洒装置五合一(雾炮、水枪、高炮、侧洒、后洒)。1.5 方、水箱 1500L、纯电动力、电瓶 48v,加大 1500w 有刷行车电机链条传动	辆	1	
(六)	窗帘				
1	纱帘	 (1)面料: 幻影纱; (2)褶皱倍数: 1.7倍; (3)克重: 60支; (4)甲醛含量≤50mg/kg(符合 GB 18401 (表)) (5)无异味; 遮光率 ≥40%; (6)色牢度: 耐洗 4 级,耐光 5 级; (7)阻燃; 	m	393	
2	窗帘布料	(1) 面料: 双面呢布料; 阻燃; (2) 褶皱倍数: 1.7倍; (3) 克重: 800克; (4) 甲醛含量≤50mg/kg(符合 GB 18401 A 类); (5) 无异味; 遮光率≥ 95%(黑丝夹层无涂层); (6) 色牢度: 耐洗 4 级, 耐光 5 级; (7) 阻燃;	m	743	
3	有纺布带	(1) 面料: 有纺; (2) 尺寸: 8cm (3) 厚度: 0.3mm	m	1136	

	1				
4	扣环	(1)闭合式扣环:整体为封闭圆环,用于永久连接。 (2)抗拉力:扣环承受轴向或侧向拉力至断裂时的最大力值,需通过拉力测试验证(如不锈钢 304 扣环 5mm 线径,断裂强度可达 10kN 以上)	个	4458	
5	罗马杆	(1)材料:铝合金: 轻量化(密度约 2.7g/cm³)、耐腐蚀、强度适中,表面可做阳极氧化、喷涂处理(颜色多样)。 (2)直径: 2.5cm (3)管壁厚度 0.6mm	m	591	
6	电动轨道	(1) 材质: 铝合金 (2) 轨道宽度: 3cm (3) 壁厚: 0. 4mm	m	30	
7	电机	(1) 功率: 60W (2) 交流: 220v (3) 扭矩 0. 4N·m	台	6	
8	挂钩	1. 材质: 金属挂钩 2. 尺寸: 5cm 3. 四爪钩: 4 个小爪固定在窗帘布带内, 顶部挂钩挂轨道	个	2358	
(七)	食堂设备	DS2TMAD2L8			
1	单头大锅灶	1. 尺寸: 1100mm*1250mm*800mm 2. 采用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板材,面板厚度 1. 2mm;侧板厚度 1. 0mm; 3. 每个炉头的发热量为≥35KW; 4. 电子打火,熄火保护、节能炉头。 5. 含单头大锅灶铁锅。	台	3	

			1	ı	
2	炉拼台	1. 尺寸: 500*1350*800 2. 采用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板材, 面板 1. 2mm。	台	1	
3	双层工作台	1. 尺寸: 1800mm*800mm*800mm 2. 304 或者 316 不锈钢板材, 不锈钢面板厚度 1. 2mm; 底层层板厚度 1. 0mm。 3. 配置不锈钢可调脚, 可调节高度。		1	
4	冷藏操作台	 尺寸: 1800mm*800mm 功率: ≥500W 温度范围+10~-5 整体发泡保温节能: 保温效果更好;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板: 清洁更加便利; 冲压成型内衬板: 便于清洁; 智能化温度显示: 可依据食品不同温度需求 	台	1	
5	双通移门荷台柜	1. 尺寸: 1800mm*800mm*800mm 2. 采用 304(包含 304)以上不锈钢板材,台 的 厚度 1. 2mm 3、安装不锈钢可调脚;可调节高度。	台	1	
6	燃气热水器	1. 可调节温度: 30-50℃ 2. 功率可选: 0-3. 4KW 无极变频 3. 防水等级: IPX4 4. 全电脑. 全感应安防系统,防超温. 防干烧. 防超压. 防漏电	台	2	
7	不锈钢面案	1. 材质: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 2. 尺寸: 1800mm*700mm*800mm 3. 台面实木材质厚度 60mm,底层层板 1. 0mm 4. 不锈钢加强筋,支架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台	1	
8	双层工作台	1. 材质: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材质; 2. 尺寸: 1800mm*800mm* 3. 不锈钢板材, 面板 304 不锈钢厚度 1. 2mm; 底层层板厚度 1. 0mm。	台	1	

	1				
		4. 配置不锈钢可调脚,可调节高度。			
9	单孔收餐工作 台	1. 尺寸: 1200mm*700mm*800mm 2. 采用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磨砂板,台面板厚度 1. 2MM。 3、配置不锈钢可调脚 可调节高度。	台	1	
10	保洁柜	1. 尺寸: 1500mm*800mm*800mm 2. 采用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板材, 台面厚度 1. 2mm 3、柜门采用汽轮滑动结构; 4、配置不锈钒可调脚, 可调节高度。	台	1	
11	四层平板货架(1. 采用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板材, 台面厚度 1. 2mm; 2 立柱Φ38×0. 8mm 圆管, 横格支撑及排档不锈钢型材 在 8mm。 3 配置不锈钢可调脚, 可调节高度。	台	1	
12	双层工作台	1. 尺寸: 1550mm*700mm*800mm 2. 304 或者 316 不锈钢材质,不锈钢面板厚度上2mm; 底层层板厚度 1. 0mm。 3. 配置不锈钢可调脚,可调节高度。	台	1	
13	米面架	1、整体采用不锈钢制作,立柱及外框连接架采用 38mm*38mm*1、2mm 厚不锈钢方管,内框采用 38mm*25mm*1.2mm 厚不锈钢方管; 2、配可调节脚。 3.1050*500*200	台	2	
14	四层平板货架	 采用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材质,面厚度 1.2mm; 立柱Φ38×0.8mm 圆管,横格支撑及排档不锈钢型材 0.8mm 配置不锈钢可调脚,可调节高度。 	台	1	
15	平板车	 采用国标 201#, 1.2mm 不锈钢; 立柱采用 Φ22*1.2mm 不锈钢圆管; 安装 Φ125 承重型 2 个万向脚轮, 2 个定向脚轮。 	台	1	

		4、尺寸: 850mm*600mm*800mm			
16	临期食品摆放 架	1. 尺寸: 800mm*500mm*800mm 2.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材质, 面板厚度 1. 2mm; 底层层板厚度 1. 2mm。 3. 配置不锈钢可调脚, 可调节高度。	台	1	
17	四层平板货架	 采用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材质,台面厚度 1.2mm; 立柱Φ38×0. ℰmm 圆管,横格支撑及排档不锈钢型材 0.8mm 配置不锈钡互调脚,可调节高度 	台	1	
18	油烟净化一体机	智能触摸屏,一键启动,智能控制; 设备整机功率≥1.5KW; 净化率达97%以上; 可自由调整出风方向(前出风、上出风、后出风), 烟管(10.米)	米	6	
19	不锈钢碗	尺寸: 11.5cm、规格 (±3%): Φ11.5; 304 % 包含 304) 以上表象钢,厚度≥1.2mm,双层中空隔热。	个	300	
20	不锈钢餐盘	尺寸: 28*22*3cm、直径(±3%): 235mm; 364 (包含 304) 以3万锈钢,厚度≥1.2mm,三格。	个	300	
21	不锈钢小盘	厚度≥1.2mm, 三格。采用优质 304 (包含 304) (20	个	300	
22	不锈钢水杯	采用优质 304(包含 304)以上不锈钢板材制作,厚度≥1.2mm, 三格。	个	300	
23	勺子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加厚耐用,不易变形,易清洗,尺寸: 14*3.5cm	个	300	
24	筷子	尺寸 (±3%): 242mm, 木质; 金属部分,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方筷子	双	300	
25	打饭勺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厚度≥1.2mm,勺口径:≥9.4CM,勺长:≥44CM。	个	5	

26	水勺	采用≥1.2mm,304(包含304)以上不锈钢制作,口径:≥18CM,手柄长度:≥20CM,容量:≥2L。	个	3	
27	漏网盆	1、规格(±3%): Φ80cm; 304(包含304)以上不锈钢,厚度≥1.2mm,高度:≥17CM。	个	5	
28	面案	木案板。金属部分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材质	\Rightarrow	1	
29	菜板	木制的菜板,材质很厚,韧度很强,金属部分304(包含304)以上不锈钢材质	个	3	
30	留样盒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材料制成,正方形,具有耐腐蚀、耐高温、耐冲击	个	40	
31	菜墩	尺寸: Φ45cm, 实木(柳木)菜墩, 硬度高, 不作刀不改龙, 金属部分 304 或者 316 不锈钢材质		1	
32	菜刀	材质: 304(包含304)以上不锈钢,带柄长度: \$36MM,700长度: ≥223MM,厚度: ≥3MM,净重: 405g(±3%)。	把	5	
33	剁刀	材质: 304(包含 304)以上不锈钢,带柄卡度 ≥312mm 刀刃长度 ≥204MM,刀背厚度:≥6MM,净重: 793g(±3%)。	把	1	
34	水果刀	优质 304 (包含 304) 以上食品级不锈钢材质 ************************************	把	1	
35	水果案板	尺寸 41*27.5 cm,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材质	个	3	
36	漏勺	材质: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 直径: ≥30CM, 整体长度: ≥65.5CM, 重量: 500g (±3%)。	个	3	
37	钢盆	规格(±3%): Φ30cm; 采用 304(包含 304)以上食品级不锈钢,不锈钢厚度≥1.2mm,高度:≥12.8CM。	个	6	
38	钢盆	规格(±3%): φ55cm; 采用 304(包含 304)以上食品级不锈钢,不锈钢厚度≥1.2mm,高度:≥12.8CM。	个	5	
39	钢盆	规格(±3%): Φ80cm; 采用 304(包含 304)以上食品级不锈钢,不锈钢厚度≥1.2mm,高度:≥12.8CM。	个	3	
	•				

40	擀面杖	材质: 实木, 尺寸: 60cm	个	2	
41	送餐桶	尺寸: 50cm, 规格 (±3%) 20L; 采用 304 (包含 304) 以上食品级不锈钢, 不锈钢厚度≥1.2mm, 带盖 (36cm)	个	10	
42	笊篱	材质: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木柄长: ≥10CM,总长: ≥55CM。	个	2	
43	削皮刀	尺寸: 800mm*500mm*800mm 总长: ≥20CM, 刀宽: ≥5CM, 刃长: ≥8CM, 净重: 40g(±3%), 304(包含304)以上不锈钢, 木质 手柄。	个	2	
44	塑料菜筐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材质,尺寸(WxDxH) (±3%): 590*400*330mm, 重量≥1.8kg。	个	6	
45	炒勺	规格(±3%): 12 两,采用 304(包含 304)以本系统研制的 带木质手柄;勺直径:≥14.5CM 勺深:≥5CM,总长度:≥55CM,勺净重:434g~±3%),铲尖厚度:≥1.5mm,钢柄厚度:≥1.1mm。	个	3	
46	水果桶	规格(±3%): Φ50; 采用 304(包含 304) 从上食品 % 锈钢。不锈钢厚度≥1.2mm, 高度: ≥50CM, 配不锈钢盖。	个	10	
47	保鲜盒	尺寸: 420*290*12MM, 材质 PP5, 可直接接触食材,净重≥480.克,容量≥10L,长方形,加厚耐摔,不易破损。	个	30	
48	保鲜盒	290*200*97MM, 材质 PP5, 可直接接触食材,净重≥200克,容量≥3.2L,长方形,加厚耐摔,不易破损。	个	30	
49	自助进餐盛饭盒	尺寸(WxDxH)(±3%): 330*265*150mm; 304(包含304)以上不锈钢材质制作, 1/2, 带盖子, 厚度≥ 1.0mm。	个	40	
50	不锈钢送餐车	 采用国标 304# 1.2mm 不锈钢; 立柱采用 38*38*1.2mm 不锈钢方管; 安装 φ 125 承重型 2 个万向脚轮, 2 个定向脚轮。 	台	3	
51	不锈钢送餐车	1、采用国标 304 (包含 304) 以上不锈钢材质, 1.2mm 不锈钢;	台	8	

		2、立柱采用 38*38*1.2mm 不锈钢方管;			
		3、安装φ125承重型2个万向脚轮,2个定向脚轮。			
52	木纹六门更衣	尺寸: 1800mm*900mm*390mm 二层三列,优质不锈钢1.2mm厚不锈钢板折成加强筋加固,后板,侧板,层	♠	1	
32	柜	板 1.0mm, 脚为不锈钢管, 配可调节子弹脚	ı	1	
53	免打孔智能感	尺寸: 150mm*140mm*210.mm 免打孔智能白色功率≥1200w	♠	2	
	应干手器	7. 150mm-1-5mm-210mm 元11 10目 R 日 C 次 十 > 1200w	1	2	
		1. 尺寸: 180つmm*300mm*800mm			
54	双层工作台	2.304(包含304)以上不锈钢板材,面板厚度1.2mm;底层层板厚度1.0mm。	个	2	
		3. 配置不锈钢可调脚, 可调节高度。			



五、投标报价要求

- 1. 本项目报价含所有设备、材料(含辅材)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及采购代理服务费等相关的所有费用。
- 2. 投标人的所有报价,均应包括利润、保险、市场价格变化因素、运送到现场、货物本身必须的备件,附件和专用工具等全部费用。
 - 3.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每项报价只能有一个价格。
- 4. 投标人对投标货物及服务价,应报出最具有竞争力的价格,标的清单中所列产品应在价格表内分别列出并填写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生产厂家、数量、单价等信息。
- 5. 投标人报价包括完成采购范围内全部设备及软件系统采购及相关服务等 全过程的全部费用。
 - 6. 投标人须考虑项目后期验做的相关费用(整敢专家的费用)。

六、供货期限

五包的中标人在合同签定后,按照采购人的要求,15日内完成项目的实施 (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工作)。

七、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1. 质保期: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各项指标必须符合国家质量合格标准。供货时 需向甲方提供质量证明文件。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设施设备类提供3年质保服务,耗材类提供1年质保服务。质保期内用户正常使用引发的质量问题,中标单位免费维修直至更换;质保期外用户正常使用引发的质量问题,中标单位免费维修或更换,只收取材料的成本价,材料的价格不能超过同期市场价格。
- 2. 中标单位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货物及服务。

- 3. 投标人应为本项目提供"7×24"的电话支持技术服务,必要时提供现场服务;
- 4. 产品在运行过程中,出现技术故障须投标人到场服务要求时,投标人需在 24 小时内抵达现场,12 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48 小时内做出实质性方案实施。

八、培训要求

- 1. 培训目标: 供应商应使参与培训的项目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能对整个项目全面了解,包含项目中的设备结构、性能等系统知识和产品知识,操作人员能对设备、系统进行熟悉的操作、熟悉日常工作的维护和保养,有能力处理一般性问题,减少突发性状况的发生。
 - 2. 参培人员:管理及操作人员。
- 3. 培训内容: 针对学校的普通教职工任主要告训告知设备安装的位置及日常防护相关知识,介绍产品的主要优势及支持教育委员的功能用途,包含日常各区域故障的发现及简单处置措施
- 4. 培训时长及数量: 项目实施完设需对相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培训效果应使受训人员能达到熟练操作,熟练掌握基本运维服务技术,熟练掌握常见故障排除等。达不到培训要求,培训时间应根据受培训人员掌握情况适时延长。

九、验收交付的标准及方法

- 1. 外观验收: 所有产品应保持外观完好, 无划痕、无破损现象。
- 2. 质量验收: 所有产品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和要求。

十、付款方式

本项目安装调试完成后,幼儿园初步验收合格支付合同价款的 60%,肃州区教育局验收合格支付合同价款的 97%;履约期满后,无质量问题,剩余 3%的款项一次性无息付清。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是的
标包名称:	— 	7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供应商名称:	- The same	AOZLWSZŮŮ
供应商地址:	- 10921M	AOZLW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2.2 授权委托书
- 三、开标一览表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4.1 公司营业执照
 - 4.2 财务状况
 - 4.3 依法纳税
 - 4.4 缴纳社保证明资料
 - 4.5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6 网站查询
 - 4.7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五、分项报价表
-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 七、商务部分资料
- 八、技术部分资料
- 九、售后服务承诺
- 十、政策性支持
 - 10.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0.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 10.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Ē	我方	全面	研多	充了	"			(I	页目	名称	()				(句-	号)
" 《	招标	文件	»	(项	目编	号:) ,	决员	已参加	加贵
单位	组织	.的本	次打	殳标	。我	方提	交	《投》	标文	件》	并	保证	其	真实	性,	并
承诺,	,以	下情	况者	告未	完全	履行	- , 原	思无:	条件	接受	党我	方投	标	被拒	绝的	后
果:																
,	1. 我	方完	全担	妾受	《招	标文	件》	要	求的	内容		愿承	担	该项	目的	实
施和	售后	服务	任多	务,	并将	履行	- 《打	四标	文件	》次	中	标投	标。	人的	要求	和
应承:	担的	责任	及〉	义务	0		100	建	学 %							
2	2. 我	方已	全面	面研	究了		标文	て件)的	TAN	内	容,	包	括澄	清文	件.
参考	资料	及有	关队	竹件	,无	1	不明	事	项。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Ś	3. 我	方接	受抗	是供	贵方	可能	美夕	虚	No.	与投	t标.	有关	的	任何	证据	或
资料,	,并	保证	已打	是供	和将	要提	供的	句文/	件资	料是	真	实. >	准确	的的。		
4	4. 我	方接	受6	0天	的投	标有	效其	月(3	如中	标,	有	效期	将	延至	合同	终
止日,	为止),	在』	比期	间我	方将	受止	比约:	東。							
	投标	有关	的-	一切	资金	往来	请负	吏用1	以下	账户	¹ :					
<u>-</u>	开户	行:)	当	名:					
ļ	账	号:														
	投	:标单	位	(电	子公	章)	:									
	法	定代	表丿	人或	委托	代理	人	(签:	字或	电子	一签:	章)	:			
										年	Ξ	,	月_		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年月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选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投标人名称: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电子公章) 年月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单位性质: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电子公章) 年月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成立时间:
身份证号码: 系		经营期限:
系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电子公章) 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身份证号码: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电子公章) 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投标人名称:	0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投标人名称: (由 子 公 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STOROGET IMADEL HOLDING	法定	足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Popa OB 2 THAT BLAND 281
	. (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 现委
托 (姓名)为我方代	代理人。代理人根	居授权,以我方	名义签署、澄江	凊、说明
、补正、递交、撤回、	修改		(项目名称	()
(包段) 投标文件、签	订合同和处理有关	事宜,其法律局	后果由我方承 担	1 .
委托期限:		0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0			
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	证复印件及委扎	毛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1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1	THE TANK I	是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身份证复印件()	
1			(电子公	(章)
· 10,	法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	_(签字或电	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电子	~ 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电话	:		
		日期: 年	三 月	FI

三、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 采购包名称: ___ 项目编号: ___ 报价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供货期	投标总价 (元)	备注

总价:

供应商名称: 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__

四、资格审查资料



4.1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 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件)



4.2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近期开户 行资信证明);



4.3 依法纳税的证明资料

投标人须提供2025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是指: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或纳税证明;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段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



4.4 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

投标人须提供2025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保(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的相关证明文件(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文件是指:社保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文件或社保缴费单或单位参加社会保险参保证明等)



4.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厶人	\\\\\\\\\\\\\\\\\\\\\\\\\\\\\\\\\\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二、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甘肃政府采购网 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当地工商局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 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 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季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4.6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甘肃网站信用查询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credit. gansu. g ov. 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credit. gansu. gov. 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甘肃"网站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截图或信用报告;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还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7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里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友展官埋办法
》(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
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
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
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
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
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类机场在产品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恒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MADA.

备注:

- 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 2. 如果投标企业属于中型企业,但是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为小型或微型,骗取政府优惠政策的,一经审查确认将被列入黑名单、禁止1-3年内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并给予一定金额罚款的处罚。
 -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五、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 采购包名称: ___ 项目编号: ___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生产厂家	单价	数量(台/套)	投标总价 (元)	备注

合计金额(大写): __

供应商名称: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 __

六、技术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参 数要求	投标响应 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备注



七、商务部分资料



八、技术部分资料



九、售后服务承诺



十、政策性支持



10.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
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
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
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
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属于程 (采购文件
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 · · · · · · · · · ·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0.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10.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十一、其他资料



七、其他内容

